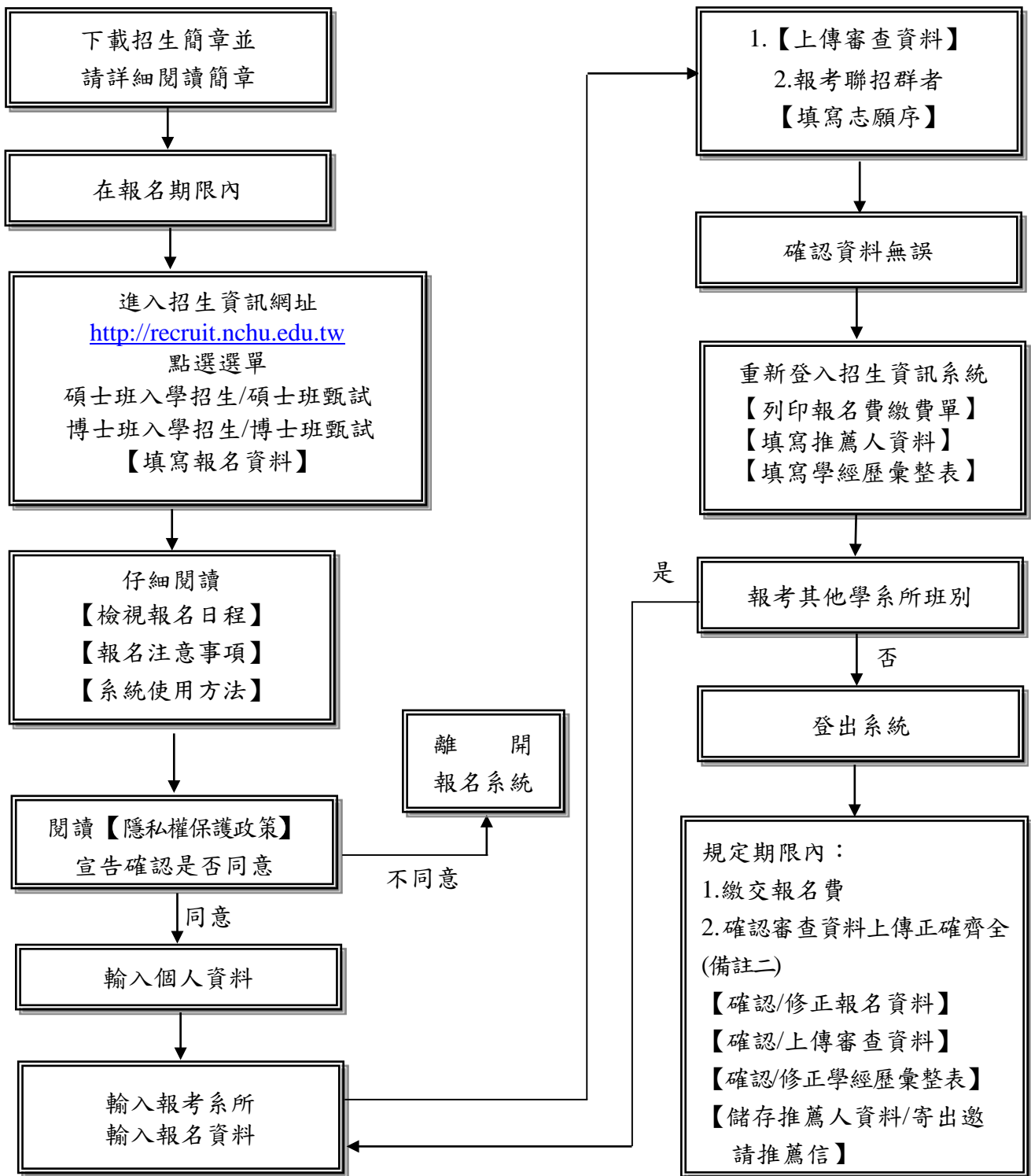


國立中興大學 111 學年度碩士班、博士班甄試入學

網路報名流程



備註：

- 一、考生輸入報名資料完成後，應重新登入報名系統查詢報名資料是否正確無誤，並於報名系統內列印報名費繳費單。每一筆報名資料產生一張繳費單(於網路報名系統列印)，並對應一組繳費代碼，限報考該系所(班、組、學程、聯招群)。報名完成後，考生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更改報考系所(班、組、學程、聯招群)別、志願序及身分別或退費，繳費前務請慎重確認報考系所與帳號，並於規定期限內繳交報名費。
- 二、考生應於輸入報名資料時一併上傳審查資料，審查資料若需異動，報名期限內可重新登入系統重新上傳，惟報名截止後，系統即關閉資料上傳功能，考生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補傳或修改。請務必審慎檢視上傳之資料，於規定期限內進行資料上傳。部份系所需填寫學經歷彙整表，請上傳資料後再重新登入系統填寫；如系所無需填寫者，不會有該功能可填寫。

玖、正取生網路報到、備取生入學意願登記：

※凡是有意願就讀本校之正取生及備取生無論名次為何，皆應依放榜梯次規定期限內完成網路報到、入學意願登記程序，本校不另寄通知。逾時未完成登記程序者，以自願放棄入學資格論，不得以未接獲通知為由提出異議，亦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補登記或跨梯次登記。

一、網路報到暨入學意願登記期限：

(一)第一梯次放榜(含逕行錄取)之錄取生網路報到暨入學意願登記期限：請參閱「招生重要日程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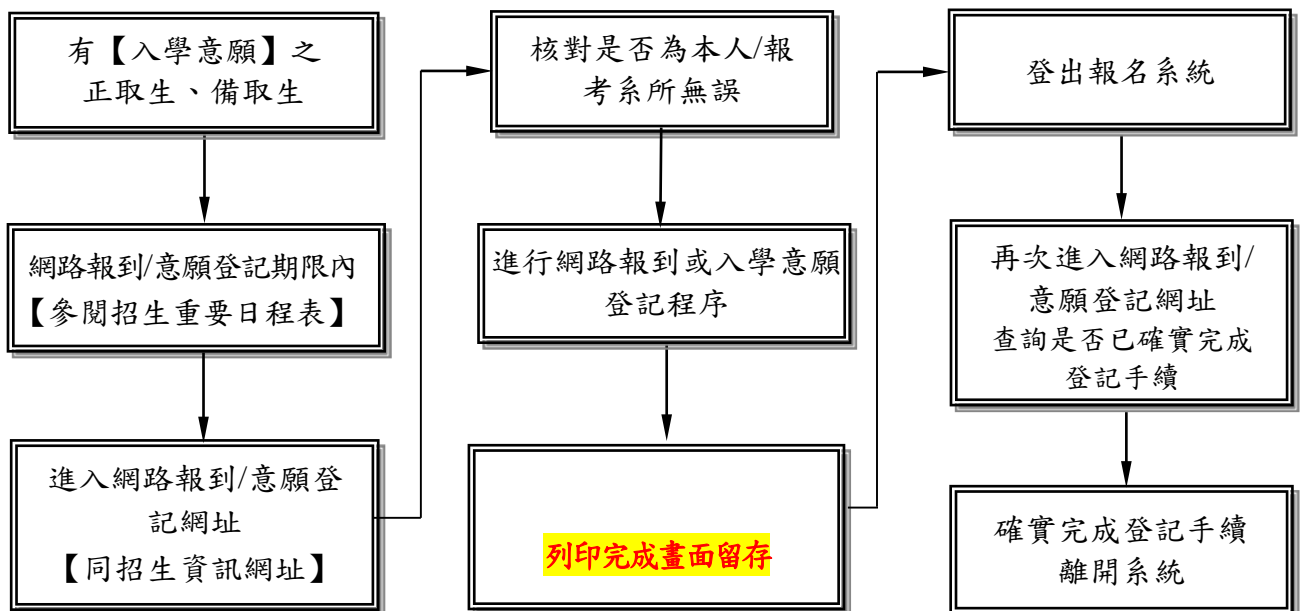
於第一梯次放榜(含逕行錄取)之各系所正取生、備取生，應於第一梯次網路報到暨入學意願登記期限內完成登記程序，否則取消入學資格。

(二)第二梯次放榜之錄取生網路報到暨入學意願登記期限：請參閱「招生重要日程表」。

於第二梯次放榜之各系所正取生、備取生，應於第二梯次網路報到暨入學意願登記期限內完成登記程序，否則取消入學資格。

二、網路報到暨入學意願登記網址：<http://recruit.nchu.edu.tw/>。

三、網路報到暨入學意願登記流程：



四、注意事項：

(一)正取生(含逕行錄取生)應依放榜梯次規定時間內辦理網路報到，逾期未報到者，以自願放棄入學資格論。

(二)備取生應依放榜梯次規定時間內辦理入學意願登記，逾期未登記者，視同放棄錄取資格。

(三)完成網路報到/入學意願登記之正取生、備取生，應自行列印「完成報到暨意願登記」畫面留存備查。

(四)公告【新生名單】及【遞補順序名單】日期：請參閱「招生重要日程表」。

【新生名單】係依已完成網路報到暨入學意願登記之正取生及備取生按原名次依序排列至錄取名額為止，其後則為候補之【遞補順序名單】，日後遇有缺額遞補，於甄試招生系所網頁公告，名單不再更新。已登記入學意願之備取生，如已列入新生名單中，視同已完成網路報到。

(五)已完成網路報到/入學意願登記之正取生、備取生應主動於公告時間上網查閱【新生名單】及【遞補順序名單】，本校不另通知。

(六)逕行錄取生於期限內未完成網路報到所產生的缺額，於第二梯次公告新生名單時補足其缺額。

(七)備取生遞補截止日期：請參閱「招生重要日程表」。

五、備取生遞補：

(一)備取生遞補截止日期前，若有新生自願放棄入學資格，則由本校招生系所(班、組、學程)按【遞補順序名單】依序個別通知備取生遞補缺額。

(二)經本校招生系所(班、組、學程)網頁公告獲遞補缺額之備取生，應完成填送「遞補入學確認書」(表格請自註冊組網頁下載)，始列入本校新生。

(三)若自本校招生系所(班、組、學程)網頁公告獲遞補名單之日起，於招生系所(班、組、學程)公告遞補期限內，未寄送(以中華郵政郵戳為憑)或傳真「遞補入學確認書」至該招生系所(班、組、學程)者，視同放棄入學資格，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補寄送或補傳真，名額依序進行遞補。

(四)請考生於遞補期間自行至各招生系所(班、組、學程)網頁或註冊組網頁查詢最新遞補狀態。遞補截止日後，請上註冊組網頁查詢遞補截止日後的新生名單。

(五)備取生遞補截止日期後，如仍有自願放棄入學資格者，出缺名額不再遞補，其缺額可流用至逕修讀博士學位名額或於考試入學招生補足，其缺額流用情形由該系所相關委員會訂定。

六、同時錄取本校兩個系所(班、組、學程)以上者，應於備取生遞補截止日前，限選擇其中一個系所(班、組、學程)入學，違者取消其入學資格。

七、**凡列入本校遞補截止日後的新生名單者，仍應於規定期限內完成【新生報到繳驗證件】手續，否則取消其入學資格。**